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21—099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077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龙大转债”，债券代码为“128119”）规模为 95,000 万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950 万张，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50,00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4,000,000.00 元后，本公司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936,000,000.00 元，扣除由本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不含税人民币 216,981.1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35,783,018.87 元。截至 2020 年 7 月 17 日，上述募集资金的划转已全部完成，募集资金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0]280003 号）。

#####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03号文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发行数量为 76,029,409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8.1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20,399,977.44 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

人民币 9,613,574.57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10,786,402.87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全部到位，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验字(2021)2800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已累计投入金额
1	安丘市石埠子镇新建年出栏 50 万头商品猪项目	87,360.00	64,994.28	21,178.07
2	补充流动资金	28,500.00	28,584.02	28,584.02
	<b>合计</b>	<b>115,860.00</b>	<b>93,578.30</b>	<b>49,762.09</b>

说明：（1）“已累计投入金额”为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数据。（2）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5,583.69 万元（含利息等）。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公司已与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 2020 年 8 月 13 日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累计投入金额
1	山东新建年出栏生猪 66 万头养殖项目	121,380.00	105,000.00	42,466.64	12,210.29
2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	45,000.00	18,612.00	18,612.00
	<b>合计</b>	<b>166,380.00</b>	<b>150,000.00</b>	<b>61,078.64</b>	<b>30,822.29</b>

说明：“山东新建年出栏生猪 66 万头养殖项目”的“已累计投入金额”为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的公司预先以自有资金投入项目的金额。

公司、实施项目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保荐机构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尚在签署中，公司将在相关协议签订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 三、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同时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使用可转换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6,247.96 万元（含本数）和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8,256.35 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后将及时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正常支付的情况，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按照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及资金成本，使用可转换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6,247.96 万元（含本数）和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8,256.35 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 3,240.97 万元，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能有效地减少短期负债降低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也不会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 四、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可转换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6,247.96 万元（含本数）和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8,256.35 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

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 3、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可转换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6,247.96 万元（含本数）和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8,256.35 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将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 五、备查文件

- 1、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2日